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潘英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潘英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潘英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及下属子公司洋浦方大进出口有限公司和大连欣龙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等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日，潘英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09,500 股。潘英先生将继续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潘英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在未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公司副总裁李翔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公司副总裁李翔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 2 号珠江广场帝豪大厦 17 层

联系电话：0898—67486937

传真：0898—68582799

电子邮箱：lixiang@xinlong-holding.com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